

中共济宁市委审计委员会文件

济审委发〔2021〕1号

中共济宁市委审计委员会 关于印发《“十四五”济宁审计工作发展规划》的 通 知

各县（市、区）党委审计委员会，市委审计委员会各成员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单位：

《“十四五”济宁审计工作发展规划》已经市委审计委员会审定，现予以印发，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济宁市委审计委员会

2021年12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十四五”济宁审计工作发展规划

根据《济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和《“十四五”山东审计工作发展规划》，结合济宁审计工作实际，制定本发展规划。

第一部分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对济宁工作重要指示要求和对审计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党中央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锚定“五个济宁建设”和“八个强市突破”总体目标，打造鲁南经济圈龙头城市、淮海经济区中心城市、世界文化旅游名城、乡村振兴齐鲁样板引领区等重点工作和改革攻坚任务，依法全

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做好常态化“经济体检”工作，完善审计制度机制，提升审计工作法治化、科技化、专业化、系统化水平，加快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更好发挥审计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重要作用，为全面开创新时代现代化强市建设新局面提供坚强审计监督保障。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定不移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重要指示要求和对审计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济宁“十四五”发展目标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持和完善党领导审计工作的体制机制，加强各级党委审计委员会对本地区审计工作的领导，为实现全市审计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依法客观公正。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始终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聚焦主责主业，依照法定职责、权限和程序行使审计监督权。坚持原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做到查真相、说真话、报实情。全面辩证地看待审计发现的问题，按照“三个区分开来”要求，客观审慎作出评价和结论。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主体地位，站稳人民立

场，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审计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把改善人民生活品质、推动共同富裕作为审计工作的切入点和着力点，围绕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加大审计监督力度，推动各项惠民富民政策落到实处，着力促进保障和改善民生。

——坚持改革创新。科学把握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把创新作为增强履职能力的主旋律，积极推进审计理念、思路、方法、制度、机制创新，着力揭示和反映经济社会各领域的新情况、新问题、新趋势。坚持用改革的视角发现问题，以改革的思路推动解决问题，做到揭示问题与推动解决问题相统一，一体推进揭示问题、规范管理、促进改革。

——坚持系统观念。围绕“国之大者”谋划和开展审计工作，善于从政治上看问题，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中找准审计工作坐标和定位。坚持审计工作全市一盘棋，强化市委审计委员会对全市审计工作的统筹谋划、整体推进和督促落实，加强对重大政策、重大工程、重点改革攻坚任务审计监督的系统研究，强化审计工作的前瞻性、整体性和协同性。

三、主要目标

到 2025 年，基本形成与新时代现代化强市建设新局面相适应的“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审计

服务“十四五”重大战略目标任务保障能力显著增强。努力实现以下主要目标。

——党集中统一领导的审计工作体制机制更加完善。始终坚持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健全落实党中央关于审计工作重大决策部署的长效机制，完善各级党委审计委员会在审计领域重大工作总体规划、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等方面的工作机制，把加强党对审计工作的领导落实到审计工作全过程各环节，建成覆盖全市、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形成审计工作全市一盘棋。

——全面覆盖的审计工作格局全方位构建。统筹调配全市审计资源，形成多层次、全方位的审计监督体系，有效衔接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和五年规划，对管理使用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的地方、部门和企事业单位实行审计全覆盖，确保党中央重大政策措施部署到哪里、国家利益延伸到哪里、公共资金运用到哪里、公权力行使到哪里，审计监督就跟进到哪里。实现审计全覆盖纵向与横向相统一、有形与有效相统一、数量与质量相统一。对各级党政工作部门、事业单位、人民团体等部门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5年内至少审计1次，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人员经济责任任中审计比例达到60%以上，同步实施县市区党政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

——权威高效的审计工作运行机制更加顺畅。坚持依法审计，用事实和数据说话，维护审计监督的权威性和公信力。坚持党政同责、同责同审，促进权力规范运行。加大对重大违纪违法、重大失职失责、重大损失浪费、重大风险隐患的揭示和查处力度，充分发挥好审计“利剑”作用。健全完善重大问题线索移送和重要问题转送机制，审计发现应移送事项、人员移送率达到 100%。建立健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着力构建审计计划、组织实施、复核审理、督促整改等既相互分离又相互制约的审计工作机制，不断提升审计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信息化水平。

——绩效审计为引领的审计模式成效更加凸显。坚持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相统一，将绩效审计与政策落实跟踪审计、财政审计、经济责任审计等融合。深入开展研究型审计，制定研究型审计实施办法，紧紧围绕党委、政府工作中心大局，结合审计项目具体情况确定研究课题，在审计目标、审计方式方法和审计报告等方面有所创新；突出前瞻性和时效性，深入研究审计成果，系统分析影响改革推进、制约高质量发展的根本性和深层次原因，提出对策建议。每个审计项目都要关注公共资金和公共资源管理活动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果性，构建各领域绩效审计评价体系，推动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促进提升政府绩效管理水平。

——创新驱动发展的动力更加强劲。加大审计理念、组织方式、技术方法等方面的创新力度，持续推动融合式审计，加快推进金审三期工程部署应用，以大数据为核心，积极探索地理信息、人工智能、文本挖掘等前沿技术在审计实践中的应用，发挥基层首创精神，打造创新审计团队，不断推进审计工作法治化、科技化、专业化、系统化建设，着力推动实现审计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

——审计干部队伍专业素养和技能明显提升。以提高能力为核心，以激发活力为关键，以健全机制为保障，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完善审计业务岗位准入制度，科学规范的人才选拔任用机制、有利于人才能力素质提高的教育培训机制、合理流动的人才交流机制、人才考核评价激励机制，进一步优化审计干部队伍结构，全力提升审计干部的政治能力、工作作风和业务素质。2025年，审计业务岗位干部具备相适应专业资格的人员比例达到80%以上，45岁以下具备计算机中级资格的审计业务人员比例力争达到100%，打造政治过硬、本领高强、作风优良的审计干部队伍，为全市审计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人才保障。

第二部分 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

做好“十四五”时期的济宁审计工作，必须紧紧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治已病、防未病，为实现全市争先进位和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审计保障。

四、政策落实跟踪审计

以推动重大政策措施、重大发展战略和重点改革攻坚任务落实落地，促进补短板、强弱项、防风险，保障政令畅通为目标，突出政策跟踪审计重点，优化审计工作机制，明确市县级审计机关职责定位，增强审计的针对性、时效性。

——聚焦政策跟踪审计重点。围绕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聚焦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新旧动能转换、乡村振兴、科教强鲁、人才兴鲁、优化营商环境、扩大高水平开放、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保障、安全生产等重点内容，针对影响政策落实的堵点、难点、痛点，从“最先一公里”到“最后一公里”，加大政策跟踪审计力度，着力揭示经济社会运行中各类风险隐患，强化宏观分析研判，提出科学有效、针对性强的意见建议，保障重大政策措施落实落地，推动筑牢国家经济安全屏障，促进全面深化改革，助力高质量发展。

——优化政策跟踪审计工作机制。建立健全与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及省市重点工作安排的有效对接机制，梳理研判“十四五”期间党委政府出台的重大政策措施和决策部署，持续、深入、

全链条地组织开展跟踪审计；做实政策跟踪审计项目，一个方面政策跟踪审计内容原则上列为一个项目，同步关注政策落实和相关资金绩效情况；统筹其他审计项目，将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作为各类专业审计项目的重要内容；把握好审计的力度和节奏，突出阶段性特点，紧跟形势变化确定每季度审计重点。加强与省审计厅的沟通衔接，完善我市政策跟踪审计实施办法。

——明确市县级审计机关的职责任务。市审计局重在加强政策分析研究，建立政策跟踪审计项目库，研究审计重点事项和审计思路，完成项目组织和实施工作，综合汇总政策贯彻落实情况的审计结果，反映重要审计情况。县级审计机关重在抓好审计实施，掌握被审计地区相关政策措施落实情况，揭示政策落实中的突出问题，提出需要上级部门改进完善政策措施的意见建议。

五、财政审计

以增强预算执行和财政收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推进预算规范管理、落实过紧日子要求、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优化投资结构为目标，加强对预算执行、政府债务和重大公共工程投资等的审计。

——财政预算执行及决算草案审计。围绕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每年对全市各级政府预算执行及决算草案进行审计，

重点关注预算收入统筹、预算支出管理和财政支出标准化推进、预算编制的合规性和完整性、预算执行和绩效管理、财政资金直达机制落实、政府财务报告体系建设及实施等情况，促进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增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

——部门预算执行及决算草案审计。围绕部门预算的完整性、规范性、真实性，重点关注预算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落实以及财经法纪执行等情况，对市县两级党政工作部门、事业单位、人民团体等部门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5年内至少审计1次；以“重点部门+专项资金”为主线，组织全市开展行业审计和专题审计，强化对预算资金规模大、重点项目多的部门单位的常态化审计，并不断向二三级单位拓展，深入揭示预算执行中各类违规和管理不规范问题，促进规范管理，增强预算约束。

——政府债务审计。围绕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的部署，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有关工作安排，重点关注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防控、隐性债务化解和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绩效等情况，推动健全政府债务管理制度，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稳妥化解存量，提高政府债券资金使用绩效。

——重大公共工程投资审计。围绕重大公共工程项目预算执行、决算和建设运营，重点关注交通、能源、水利等行业专

项规划落实、项目建设管理、资金筹集及管理使用、生态环境保护、建设用地区和征地拆迁等情况，持续开展道路、机场、港口、水利工程等基础设施建设跟踪审计，促进重大工程项目及相关政策落实，提高投资绩效，推动投融资体制改革。

六、国有企业审计

以推动深化国资国企改革、促进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落实“一带一路”战略为目标，加强国有企业审计。

——国有企业资产负债损益审计。围绕国有企业资产负债损益的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重点关注国有企业重大投资项目、资产处置以及风险防控等情况，突出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资产聚集的重点岗位、重点领域、重要环节的审计，促进企业提升财务管理水平和会计信息质量，提高经营管理绩效和国有资产（资本）保值增值。

——国有企业改革审计。围绕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有关深化国企改革的决策部署，加大对国有企业改革发展重大事项的审计力度，重点关注落实重大产业政策和产业布局调整、混合所有制改革、授权经营体制、经营性国有资产统一监管、法人治理结构等重点改革事项推进情况，以及国有企业科研投入、科技成果转化和核心技术创新攻关等情况，深入揭示政策执行和改革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重大风险隐患，促进国有企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

——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和监管审计。围绕“管企业”向“管资本”转变，重点关注国资监管部门履行监管职责和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情况，推动监管部门转变职能、优化管资本方式，提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绩效，促进优化国有资本布局、规范国有资本运作、提高国有资本配置和运行效率。

七、金融审计

以深化地方金融改革、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促进地方金融机构健康可持续发展、更好服务实体经济为目标，加强对地方金融机构资产质量、经营效益以及落实支持实体经济政策措施情况的审计。

——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情况审计。围绕统筹发展与安全、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底线，持续关注重点地区、重点领域、地方金融机构、区域金融市场以及跨机构、跨市场的风险状况，促进健全金融风险防控、预警、处置、问责的制度体系，维护金融市场健康平稳运行。

——地方金融机构经营管理情况审计。围绕地方银行、金融控股、融资租赁、融资担保等金融机构资产负债损益的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重点关注地方金融机构资产质量、经营管理、风险防控、公司治理及内部管控等情况，促进完善公司治理，依法合规经营，增强地方金融机构竞争能力。

——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情况审计。围绕深化金融供给侧结

结构性改革和扩大开放，重点关注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情况，促进优化信贷结构、增强金融普惠性、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服务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着力破解各项扶持政策落实中的瓶颈制约，提高新兴行业、中小微企业及“三农”融资可得性。

八、农业农村审计

以提升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保障粮食安全，促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为目标，加强对农业农村相关资金、项目和政策落实情况的审计，助力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引领区。

——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相关政策落实情况审计。围绕“藏粮于地、藏粮于技”任务落实、种质资源和耕地保护，重点关注高标准农田建设、农业水利设施建设、特色产业和现代种业发展、农业结构调整等情况，推动耕地数量保护和质量提升，保护种粮积极性，促进增强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

——乡村振兴相关资金和项目跟踪审计。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各阶段重点任务，重点关注政策措施落实、资金投入保障和安全绩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和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农村重点改革任务推进等情况，推动建立健全乡村振兴多元投入格局和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助力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

板引领区。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审计。围绕扶贫项目资金资产管理使用、农村社会保障和救助、脱贫人口就业、黄河滩区居民迁建和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脱贫地区特色种养业提升、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等，重点关注规划制定、资金投入、人才保障、防止返贫致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健全完善等各项政策措施落实情况，促进健全防止返贫致贫动态监测和精准帮扶机制，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升脱贫地区整体发展水平。

九、资源环境审计

以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提高资源使用效率、助力美丽山东建设为目标，全面深化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审计，加强对生态文明建设领域资金、项目和相关政策落实情况的审计。

——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围绕中央关于加强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的决策部署，重点关注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国土空间规划、碳达峰碳中和、污染防治攻坚战等重大任务落实情况，加快建立健全审计评价标准和指标体系，促进领导干部落实生态文明建设责任制。

——资源环境专项资金审计。围绕节能减排、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修复、资源开发利用等财政专项资金投入、分配、管

理和使用情况，重点关注南四湖区域生态保护修复、黄河生态廊道建设等生态环境保护修复重大工程和环境基础设施、资源循环利用等重点项目的实施效果，保障资金安全，促进政策目标实现。

——生态文明建设政策落实情况审计。围绕全市“十四五”规划确定的生态文明建设目标任务，重点关注碳排放达峰行动推进、绿色发展政策体系构建、“绿色生态”约束性指标完成、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建设、生态安全和环境风险防控等情况，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十、民生审计

以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确保兜牢基本民生底线，推动民生领域相关改革任务、各项民生实事落实落地，促进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维护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为目标，加强对就业、社会保障、住房、教育和卫生健康等重点民生资金、项目和相关政策落实情况的审计。

——就业优先政策落实情况审计。围绕减负、稳岗、扩就业等资金管理使用情况，重点关注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创业带动就业、就业帮扶等就业保障政策落实情况，推动落实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残疾人、灵活就业人员、新业态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保障，促进提高就业补助资金使用效益，推动全省就业优先战略顺利实施。

——社会保险基金审计。围绕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基金和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相关资金管理使用情况，重点关注社会保险基金筹集使用和运行风险，推动实现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和基本医疗、失业、工伤保险省级统筹等改革任务目标，完善养老服务体系，促进社会保险制度公平和可持续发展。

——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等兜底保障政策落实和资金使用情况审计。围绕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医疗救助、残疾人补贴、优抚安置、彩票公益金等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重点关注资金申请、审核、分配、使用等环节存在的突出问题，推动特殊困难群体基本生活保障到位，促进完善优化分层分类、城乡统筹的社会救助体系。

——住房保障体系建设和改革推进情况审计。围绕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公积金、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等住房保障资金管理情况，重点关注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住房制度改革等政策落实情况，促进完善住房市场体系和住房保障体系，提高住房保障有效供给，有效解决困难群体和新市民住房困难问题。

——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和改革推进情况审计。围绕基础教育、职业教育、普通高等教育等领域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重点关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优质发展、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职业教育改革等政策落实情况，推动教育经费保障

机制、教师队伍建设、人才培养等方面深化改革，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促进一流人才培养和创新能力提升，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卫生健康体系建设和改革推进情况审计。围绕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等资金投入和管理使用情况，重点关注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基层公共卫生体系、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和分级诊疗体系等建设，以及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进情况，促进提升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和医疗资源有效配置，助力全面推进健康济宁建设。

十一、科技文化和信息化审计

以推动科教强鲁、人才兴鲁重大战略实施，加快文化强市和数字济宁建设，提升创新驱动发展水平为目标，加强对科技创新、文化及信息化领域资金和项目的审计。

——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及人才发展专项资金和项目审计。围绕科技创新发展政策落实及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加大审计力度，重点关注多层次实验室体系建设、新型研发机构发展、企业创新研发投入以及科技创新体制机制建设等情况，促进科技创新发展资金高效使用、重大科技攻关有效实施、科研项目管理持续优化、科技创新体系日趋完善。围绕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加大对人才政策落实及人才专项资金绩效审计力度，推动加快建设高水平国家创新型城市和现代化人才强市。

——文化领域专项资金和项目审计。围绕服务文化强市建设，加大文化事业发展资金、文物保护和非物质文化遗产资金、新闻出版和广播电影电视专项资金、政府设立的文化产业发展基金等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的审计力度，重点关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文化管理体制、文化旅游资源整合利用、国有文化企业体制改革和经营发展情况，推动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

——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审计。围绕保障网络安全、建设整体高效的数字政府，加大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审计力度，重点关注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资金管理使用、网络安全建设和绩效等情况，促进提高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水平，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助力数字强省建设。

十二、经济责任审计

以强化干部管理监督，促进干部履职尽责、担当作为为目标，加强对各级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科学确定经济责任审计计划和审计重点。以任中审计为主，坚持党政同责、同责同审，科学制定经济责任审计计划。根据不同类别、不同级次、不同地区（部门、单位）领导干部的履职特点，进一步规范审计内容和重点，重点关注贯彻落实党和国家重大经济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地区（部门、单位）

重要发展规划制定和重要经济事项决策、执行和效果，财政财务收支、国有资产管理、预算绩效管理和经济运行风险防范，以及在经济活动中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和遵守廉洁从政（从业）规定等情况。

——规范经济责任审计评价。以查清的事实为依据，以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度为准绳，在审计范围内，对被审计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进行评价，认真贯彻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考虑历史情况，着眼长远发展，准确界定责任，力求审计结论客观公正，问题处理实事求是，鼓励探索创新，支持担当作为。

——健全组织协调和成果运用机制。加强与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及有关部门协作配合，发挥监督合力；健全完善联合反馈审计结果等工作机制，及时向被审计领导干部及其所在单位反馈审计情况；推动将经济责任审计结果作为考核、任免、奖惩被审计领导干部的重要参考；运用好任前告知、问题通报、风险防范提示等方式，进一步发挥警示提醒作用，不断提升经济责任审计结果运用的层次和水平。

十三、督促审计查出问题全面整改落实

以推动审计查出问题有效整改、巩固和拓展审计整改效果为目标，坚持揭示问题与推动解决问题相统一，突出源头治理，强化警示和预防，推动建立健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

做实审计监督后半篇文章。

——强化审计整改责任落实。市县两级党委审计委员会要及时研究审计查出重大问题的处理意见，统筹协调并督促落实。审计机关要推动被审计单位压实整改主体责任，强化主管部门对其管辖行业领域的监督管理责任，对审计整改情况进行跟踪督促检查，把以前年度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作为当年重要审计内容，重点核实整改结果的真实性、完整性、合规性，防止敷衍整改、虚假整改。

——健全审计整改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台账，对审计查出的问题，形成问题清单，逐项分解到有关县市区、部门和单位，明确整改责任主体，整改要求要科学合理、分类施策。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对于能够立行立改的，提出明确、具体、可操作、标准统一的整改要求；涉及体制机制或相关法规政策不完善的，提出深化改革、完善制度的意见建议，督促有关部门单位研究改进，推动行业系统整改。加强审计整改信息化建设，实行网上动态管理和现场检查相结合，严格落实对账销号制度，推动提升整改质效，实现标本兼治。

——推动审计整改结果运用。加强与有关部门的沟通联动，推动把审计监督与党管干部、纪律检查、追责问责结合起来，将审计整改情况作为考核、任免、奖惩领导干部的重要参考。

建立审计整改信息反馈机制，实行审计整改承诺制度，健全审计整改约谈和责任追究机制，对拒不整改、推诿整改、敷衍整改、虚假整改的，审计机关可提出处理意见建议，按照干部管理权限提请纪检监察机关、组织人事部门或有关主管部门研究处理。

第三部分 落实各项保障措施

做好“十四五”时期的审计工作，必须把坚持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细化、实化、制度化，加强审计业务管理、干部队伍建设和信息化建设等，推动全省审计工作高质量发展。

十四、坚持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进一步巩固和深化审计管理体制改革的成果，认真落实党中央对审计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各项要求，确保党中央关于审计工作的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及时传导、不折不扣得到落实。

——健全完善党委审计委员会工作机制。市县两级党委审计委员会要加强对本地区重大审计事项的研究，落实好主要负责同志第一责任人职责，立足区域发展战略和本地区实际，增强审计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上级党委审计委员会要加强对下级党委审计委员会工作的领导。市县两党委审计委员会办公

室要认真履职尽责，加强研究谋划、沟通协调、服务保障、督察督办，确保各项部署要求落到实处。加强各级党委审计委员会办事机构力量，保障审计委员会日常工作高效运转。推动有条件的大型国有企业探索建立本单位党委审计委员会。

——完善审计工作重大决策部署的落实机制。市县两级党委审计委员会要及时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党中央关于审计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中央审计委员会的议定事项以及省委有关全省审计工作的部署安排，结合实际研究制定贯彻落实的具体措施。市县两级党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要建立健全审计监督重大事项督察督办制度，建立定期“回头看”和报告、通报、问责机制，加大督察督办力度，确保各项重大决策部署有效落实。

——严格执行审计领域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对重要审计情况、重要审计报告、重大违纪违法问题线索及其处理意见等，市县两级审计机关要首先向本级党委审计委员会请示报告，经批准后再按法定程序办理。下级党委审计委员会重大事项要向上级党委审计委员会请示报告，委员会主要负责同志为第一责任人，对请示报告工作负总责。制定审计领域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清单，实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责任追究制度。

十五、加强审计业务管理

加强审计业务全过程管理，强化审计资源统筹，健全审计

质量控制体系，提升审计成果开发利用水平，推动审计工作高质量、内涵式发展。

——加强审计计划管理。加强系统性研究、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构建审计工作五年规划、三年行动计划、年度工作要点和年度审计项目计划相互衔接的审计规划体系，编制好审计项目库；加强审计计划与审计资源的匹配，根据市委、市政府年度工作安排，科学编制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加强审计计划执行管理，完善审计项目计划执行进度管理系统，做到审计项目全流程动态监控，定期通报进展情况；完善审计计划管理制度机制，促进上下级审计机关之间审计计划的整体协同。

——加强审计资源统筹。强化上下联动，对全市统一组织的项目，做到市县两级一体谋划、一体推进、成果共享。做好不同类型审计项目的统筹融合，科学配置审计资源，提高审计效率。根据不同审计项目类型，综合运用统一审、上审下、异地审、交叉审等审计组织方式，对涉及全市的大项目，统一调度兵力打好“决胜战”；对急难险重任务，集中优势兵力打好“歼灭战”；对党委和政府临时交办、时效性强的任务，快速集合兵力打好“闪电战”；对问题集中的领域和行业，持续用力打好“跟踪战”；对历史遗留问题和体制机制问题，善于坚守阵地打好“持久战”；对全面落实整改任务，与党委政府督查、人大监督、纪检监察、组织人事等监督形成合力打好“攻坚战”。有声势、有

力度、有节奏、有成效地推进审计项目实施。

——健全审计质量控制体系。建立适应信息化条件的审计质量控制体系，加强全过程全周期审计质量管控，切实防范审计风险。健全审计项目前期调查研究机制，增强审计方案实用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严格落实分级质量控制责任，推进市县两级质量检查全覆盖，加大质量问题通报力度，倒逼审计质量提升。完善审计机关业务会议制度，加强跟踪督办，确保业务会议要求落实到位。完善审计项目评比创优和案例征集工作机制，系统培育一批种子项目，开展获奖项目的表彰、巡展、宣传工作，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做好审计项目后评估工作，总结经验、分析得失，推动审计工作高质量、内涵式发展。

——提升审计成果开发利用水平。强化精品意识、品牌意识，不断提升审计报告和信息、专报、审计报告等结果载体的层次和质量。强化审计成果全过程开发的理念，建立健全各级审计机关之间审计结果和信息共享机制，加强对相关审计结果跨年度、跨地域、跨行业、跨领域的综合分析，深度提炼普遍性、规律性、倾向性、苗头性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建议；加大审计结果公开和审计整改情况公告力度；强化与其他监督部门和主管部门的沟通协调，健全完善重大问题线索移送和重要问题转送机制。

十六、提高依法审计的能力和水平

全完善审计法规制度体系，加强对审计权力运行的监督和制约，提高依法审计的能力和水平。

——健全完善审计法规制度体系。紧跟审计法及其实施条例、国家审计准则和《山东省审计监督条例》最新修订成果，完善规范性文件的起草、审查、集体审议、公开发布等制度，依法办理复议、诉讼事项，以及信访、信息公开等合法性审查，提高审计制度建设的规范化、科学化水平。

——依法行使审计监督权。恪守审计权力边界，严格依照法定职责、权限和程序行使审计监督权；健全关键环节防控机制，完善和落实审计现场管理、干预审计工作行为登记报告等制度，严格审计流程；加强审计机关内部审计和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自觉接受纪检监察、人大监督、民主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等各方面监督。完善审计容错纠错机制，增强审计工作中容错纠错的规范化、制度化，做到容有尺度、纠有力度。依法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推动社会审计机构提升执业质量。

——扎实开展审计法治宣传教育。坚持法治教育与具体工作相结合、系统内普法与社会普法相结合，加强教育培训，增强审计人员法律意识和依法审计本领，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解决问题的能力。落实普法责任清单制度，积极向社会公众和被审计单位宣传与审计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

法规，推动审计普法与审计执法有机融合。

十七、坚持科技强审

加强审计信息化建设和技术方法创新，推进全市智慧审计建设向纵深发展，提升审计创新驱动发展水平。

——推进全省一体化技术支撑体系建设。依托审计署金审工程三期和数字山东建设，建成贯通省市县三级、直达审计现场终端的审计专网以及省市两级数据分析网，建设高标准的现代化数据分析室；创新前沿技术方法应用，推进审计自动化、智能化，提升数据关联比对和深度挖掘能力；搭建全时空安全运维体系，组建运维保障团队，提升防攻击、防泄漏、防窃取的监测、预警、控制和应急处置能力，确保网络和数据安全。

——提升审计数据治理水平。健全完善满足审计全覆盖要求的分行业、分地区、分层级审计数据目录体系；建立覆盖全市财政、民生、资环、金融、国有企业和政府投资等审计业务领域的数据定期采集机制；创新联网审计，实现对重点对象、重要领域和重点行业数据的适时采集与分析；推进重要审计业务领域数据省级大集中和标准化建设，实现对数据采集、存储、整理和使用的全过程规范化管理。

——构建大数据审计工作格局。坚持以用为本，优化审计业务流程，健全完善与大数据审计发展相适应的制度体系，将大数据应用落实到审计业务全过程各环节；全面推广“总体分

析、发现疑点、分散核查、系统研究”数字化审计方式，提高运用信息化手段预警预防、风险研判、核查问题、宏观分析的能力，促进实现审计工作从现场审计为主向后台数据分析和现场审计并重转变，形成省市县三级审计机关互联互通、资源共享、联动作业的大数据审计工作格局。

十八、加强审计理论研究和内部审计的指导监督

强化审计理论研究，推动审计理论、审计实践和审计制度创新；加强对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导和监督，增强审计监督合力。

——加强审计理论研究。紧紧围绕审计中心工作和实践需要，坚持守正创新，积极探索审计发展规律，总结提炼审计实践经验，合理借鉴审计领域研究成果，持续深入组织开展好审计理论研究，为全市审计事业改革发展提供扎实理论支撑。抓好审计实务、审计管理和审计技术的研究，加大对宏观政策和审计监督对象的研究分析力度，为审计实践提供有效指引；健全完善审计理论研究和审计业务双向融合机制，探索重点课题项目化。积极推动研究型审计，研究党中央对审计对象及所在地区、行业、领域的决策部署，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所审计地区、行业、领域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研究党的十九大报告、国家发展规划等相关领域的战略安排，研究审计对象的历史沿革、发展现状、改革方向，职责履行、业务运行、管理模式，研究主管部门和专家学者等各方面的观点意见，揭示重大问题和风

险隐患，综合提炼形成高质量审计成果，提高研究成果的实用价值。

——加强对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推动国家审计和内部审计协同发展，促进国家审计与内部审计理念与技术同步，成果与信息共享；推动落实国有企业总审计师制度，促进相关单位建立健全内部审计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建立与行业主管部门间的协调机制，推动制定行业性内部审计指导意见；强化内部审计监督检查和交流培训，探索内审人员参与相关行业领域审计，开展专项检查、“以审代训”和项目评审等工作，提升内部审计工作成效。

十九、加强审计机关党的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

全面落实“以审计精神立身、以创新规范立业、以自身建设立信”的总要求，强化理论武装，加强审计干部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努力建设一支政治过硬、本领高强、作风优良的高素质专业化审计干部队伍。

——加强政治机关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认真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健全完善党建责任体系，坚决贯彻党中央关于机关党建工作部署和省委、市委

工作要求，促进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打造讲政治、守纪律、负责任、有效率的模范机关，始终保持模范机关建设走在全省审计系统和市直部门单位的前列。

——加强专业能力建设。聚焦审计干部队伍专业化要求，探索完善审计干部专业能力标准评价体系，分层分类分领域推进专业能力标准建设；建立健全实务导师制度及相关激励机制，把传帮带做细做实，帮助年轻干部夯实基本功；健全审计干部继续教育制度，加大向基层倾斜力度，改进培训方式，提升培训效果；突出信息化能力培训，实现熟悉计算机操作和数据分析应用的专业审计技术骨干数量翻一番，45岁（含）以下审计业务人员原则上要具备计算机审计中级资格；建立健全审计专业团队运行机制，组建计划管理、法规审理、大数据审计综合分析、财政审计、金融审计、民生审计、经济责任与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投资审计等各领域审计专业团队。

——加强选人用人体系建设。认真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严格按照新时期好干部标准选人用人，按规定条件、程序开展干部考录、调任、聘任、遴选、选调等工作，严把干部入口关，树立重实干重实绩的用人导向，推动落实能上能下的用人机制。选优配强市县级审计机关领导班子，优化年龄梯次配备和专业知识结构。加大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力度，完善干部选拔任用和轮岗交流工作机制，安排领导干部到关键岗

位、艰苦环境锻炼。加强对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监督管理，落实和完善精准考核、奖惩分明的激励约束机制，保护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加强作风纪律建设。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之以恒纠正“四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打造“高、准、快、细、严、实”的过硬作风，增强审计干部抓落实的能力和水平。发扬斗争精神，强化责任担当，敢于动真碰硬，始终做到查真相、说真话、报实情。严格执行审计“四严禁”工作要求和审计“八不准”工作纪律，综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坚持标本兼治，一体推进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体制机制。

——加强审计文化建设。以“立身立业立信”为引领，践行脚踏实地、扎实苦干、与时俱进、开拓创新的精神，培育“诚审惟公、崇法求实、守正创新、追求卓越”的济宁审计精神，打造工作有声有色、生活有滋有味、同志有情有义的济宁“六有”审计文化，当好国家财产的“看门人”、经济安全的“守护者”。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坚持系统抓、抓系统，推动全市审计机关精神文明建设再上新台阶，争取县级审计机关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实现突破。强化阵地意识，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积极主动发声，引导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全方位、全媒体展示

审计工作成效，选树身边先进典型，加大正面宣传力度，弘扬主旋律、激发正能量。

二十、抓好规划实施

全市各级各部门要积极主动支持配合审计工作。凡是管理分配使用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的部门和单位，凡是行使公共权力、履行经济责任的领导干部，都要依法自觉接受审计监督，认真做好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建立健全解决问题的长效机制。

市、县级审计机关要根据本规划要求，结合地方实际，研究制定具体落实措施，加强组织领导，抓好规划实施，确保目标任务顺利完成。市审计局要组织开展规划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和效果评估，确保各项任务落实到位。

抄送：中共山东省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

中共济宁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3 日印发
